中国现代文学名著经典(一)

青苹果数据中心制作

冰心作品集

一九四二年

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1942 年作品集

冰 心 著

目　录

1942 年
我的童年 ……（2）
生命 ……（9）
关于自传 ……（11）
《蜀道难》序 ……（14）
再寄小读者（通讯一～二） ……（17）

1942 年

我的童年

提到童年，总使人有些向往，不论童年生活是快乐，是悲哀，人们总觉得都是生命中最深刻的一段；有许多印象，许多习惯，深固的刻划在他的人格及气质上，而影响他的一生。

我的童年生活，在许多零碎的文字里，不自觉的已经描写了许多，当曼瑰对我提出这个题目的时候，我还觉得有兴味，而欣然执笔。

中年的人，不愿意再说些情感的话，虽然在回忆中充满了含泪的微笑，我只约略的画出我童年的环境和训练，以及遗留在我的嗜好或习惯上的一切，也许有些父母们愿意用来作参考。

先说到我的遗传：我的父亲是个海军将领，身体很好，我从不记得他在病榻上躺着过。我的祖父身体也很好，八十六岁无疾而终。我的母亲却很瘦弱，常常头痛，吐血——这吐血的症候，我也得到，不是肺结核，而是肺气枝涨大，过劳或操心，都会发作

因此我童年时代记忆所及的母亲，是个极温柔，极安静的女人，不是作活计，就是看书，她的生活是非常恬淡的。

虽然母亲说过，我在会吐奶的时候，就吐过血，而在我的童年时代，并不曾发作过，我也不记得我那时生过什么大病，身体也好，精神也活泼，于是那七八年山陬海隅的生活，我多半是父亲的孩子，而少半是母亲的女儿！

在我以先，母亲生过两个哥哥，都是一生下就夭折了，我的底下，还死去一个妹妹。我的大弟弟，比我小六岁。在大弟弟未生之前，我在家里是个独子。

环境把童年的我，造成一个“野孩子”，丝毫没有少女的气息。我们的家，总是住近海军兵营，或海军学校。四围没有和我同年龄的女伴，我没有玩过“娃娃”，没有学过针线，没有搽过脂粉，没有穿过鲜艳的衣服，没有戴过花。

反过来说，因着母亲的病弱，和家里的冷静，使得我整天跟在父亲的身边，参加了他的种种工作与活动，得到了连一般男子都得不到的经验。为一切方便起见，我总是男装，常着军服。父母叫我“阿哥”，弟弟们称呼我“哥哥”，弄得后来我自己也忘其所以了。

父亲办公的时候，也常常有人带我出去，我的游

踪所及，是旗台，炮台，海军码头，火药库，龙王庙。我的谈伴是修理枪炮的工人，看守火药库的残废兵士，水手，军官，他们多半是山东人，和蔼而质朴，他们告诉我以许多海上新奇悲壮的故事。有时也遇见农夫和渔人，谈些山中海上的家常。那时除了我的母亲和父亲同事的太太们外，几乎轻易见不到一个女性。

四岁以后，开始认字。六七岁就和我的堂兄表兄们同在家里读书。他们比我大了四五岁，仍旧是玩不到一处，我常常一个人走到山上海边去。那是极其熟识的环境，一草一石，一沙一沫，我都有无限的亲切。我常常独步在沙岸上，看潮来的时候，仿佛天地都飘浮了起来！潮退的时候，仿佛海岸和我都被吸卷了去！童稚的心，对着这亲切的“伟大”，常常感到怔忡。黄昏时，休息的军号吹起，四山回响，声音凄壮而悠长，那熟识的调子，也使我莫名其妙的要下泪，我不觉得自己的“闷”，只觉得自己的“小”。

因着没有游伴，我很小就学习看书，得了个“好读书，不求甚解”的习惯。我的老师很爱我，常常教我背些诗句，我似懂似不懂的有时很能欣赏。比如那“前不见古人，后不见来者，念天地之悠悠，独怆然而涕下。”我独立山头的时候，就常常默诵它。

离我们最近的城市，就是烟台，父亲有时带我下

去，赴宴会，逛天后宫，或是听戏。父亲并不喜听戏，只因那时我正看《三国》，父亲就到戏园里点戏给我听，如《草船借箭》、《群英会》、《华容道》等。看见书上的人物，走上舞台，虽然不懂得戏词，我也觉得很高兴。所以我至今还不讨厌京戏，而且我喜听须生，花脸，黑头的戏。

再大一点，学会了些精致的淘气，我的玩具已从铲子和沙桶，进步到蟋蟀罐同风筝，我收集美丽的小石子，在磁缸里养着，我学作诗，写章回小说，但都不能终篇，因为我的兴趣，仍在户外，低头伏案的时候很少。

父亲喜欢种花养狗，公余之暇，这是他唯一的消遣。因此我从小不怕动物，对于花木，更有普遍的爱好。母亲不喜欢狗，却也爱花，夏夜我们常常在豆棚花架下，饮啤酒，汽水，乘凉。母亲很早就进去休息，父亲便带我到旗台上去看星，他指点给我各个星座的名称和位置。他常常说："你看星星不是很多很小，而且离我们很远么？但是我们海上的人一时都离不了它。在海上迷路的时候看见星星就如同看见家人一样。"因此我至今爱星甚于爱月。

父亲又常常带我去参观军舰，指点给我军舰上的一切，我只觉得处处都是整齐，清洁，光亮，雪白；心里总有说不出的赞叹同羡慕。我也常得亲近父亲

的许多好友，如萨镇冰先生，黄赞侯先生——民国第一任海军部长黄钟瑛上将——他们都是极严肃，同时又极慈蔼，生活是那样纪律，那样恬淡，他们也作诗，同父亲常常唱和，他们这一班人是当时文人所称为的“裘带歌壶，翩翩儒将”。我当时的理想，是想学父亲，学父亲的的这些好友，并不曾想到我的“性”阻止了我作他们的追随者。

这种生活一直连续到了十一岁，此后我们回到故乡——福州——去，生活起了很大的转变。我也不能不感谢这个转变！十岁以前的训练，若再继续下去，我就很容易变成一个男性的女人，心理也许就不会健全。因着这个转变，我才渐渐的从父亲身边走到母亲的怀里，而开始我的少女时期了。

童年的印象和事实，遗留在我的性格上的，第一是我对于人生态度的严肃，我喜欢整齐，纪律，清洁的生活，我怕看怕听放诞，散漫，松懈的一切。

第二是我喜欢空阔高远的环境，我不怕寂寞，不怕静独，我愿意常将自己消失在空旷辽阔之中。因此一到了野外，就如同回到了故乡，我不喜城居，怕应酬，我没有城市的嗜好。

第三是我不喜欢穿鲜艳颜色的衣服，我喜欢的是黑色，蓝色，灰色，白色。有时母亲也勉强我穿过一两次稍为鲜艳的衣服，我总觉得很忸怩，很不自

雪峰公益读书网 www.xuefengbook.com

然，穿上立刻就要脱去，关于这一点，我觉得完全是习惯的关系，其实在美好的品味之下，少女爱好天然，是应该“打扮”的！

第四是我喜欢爽快，坦白，自然的交往。我很难勉强我自己做些不愿意做的事，见些不愿意见的人，吃些不愿意吃的饭！母亲常说这是“任性”之一种，不能成为“伟大”的人格。

第五是我一生对于军人普遍的尊敬，军人在我心中是高尚，勇敢，纪律的结晶。关系军队的一切，我也都感到兴趣。

说到童年，我常常感谢我的好父母，他们养成我一种恬淡，“返乎自然”的习惯，他们给我一个快乐清洁的环境，因此，在任何环境里都能自足，知足。我尊敬生命，宝爱生命，我对于人类没有怨恨，我觉得许多缺憾是可以改进的，只要人们有决心，肯努力。

这不是一件容易事，因为生命是一张白纸，他的本质无所谓痛苦，也无所谓快乐。我们的人生观，都是环境形成的。相信人生是向上的人，自己有了勇气，别人也因而快乐。

我不但常常感念我的父母，我也常常警惕我们应当怎样做父母。

一九四二年三月二十七日，歌乐山。

（本篇最初发表于1942年4月《妇女新运》第4卷第4期。）

这篇文章是我四十年前在重庆写的。那时我的学生李曼瑰正在编一种妇女刊物，她给我出了这个题目。因为当时常有人要我“做些不愿意做的事，说些不愿意说的话，见些不愿意见的人”，而我却很难勉强我自己那样做，我就借这机会发挥了我的意见。写过以后我就把这篇《我的童年》忘得干干净净！这次卓如同志替《新文学史料丛书》编我的《记事珠》，又从重庆的刊物上抄了出来，我读了如见故人。因为这篇短文里的末一句有：“我不但常常感念我的父母，我也常常警惕我们应当怎样做父母。”当《父母必读》的编辑来向我索稿的时候，我只好拿这篇旧作来塞责。不知对四十年后的父母，有没有参考的价值？

一九八二年八月二十四日。

生　　命

莫非你冷，
你怎秋叶似的颤抖；
这里风凉，
待我慢慢拉着你走。

你看天空多么清灵，
这滴滴皎洁的春星；
新月眉儿似的秀莹，
你头上有的是快乐，光明。

你看灯彩多么美妙，
纺窗内透出桔色的温柔；
这还不给你一些儿温暖？
纵然你有海样的深愁。

看温情到了你指尖，

看微笑到了你唇边——
你觉得生命投到你怀里不？
你寻找了这许多年。

一九四二年春月，歌乐山。

（本篇最初发表于 1942 年 11 月《妇女新运》第 4 卷第 9 期。）

关 于 自 传

蓬子先生来信叫我为《文坛》写稿，并说最好能作一小传，真是一部二十四史，何从说起。十年前就有书店约我写自传，我没有答应，我觉得我这个人并没有写自传的资格。“若有其事”的写了出来，未免令人笑话，而且我的生命中，也没有什么太与别人不同的地方。还有，我总觉得以自己来叙述自己，描写自己，主观的情感奔放之余，不免有两种危险：一种是意识的不忠实，一种是下意识的夸大，这两种毛病都会减少文字上的真和美。

六年前冬季，我在伦敦，找房子住，天天看广告。有一次看到一条广告，说是有一间广大的卧房，带有浴室，后面对街一个 Back garden。这 Back garden 译出来，就是“后花园”，至少也会像北平的“后院”，我欣然立刻去看，一看之下，大失所望。原来我意想中以为是“后花园”的，不过是一块豆腐干大的污湿的草地，用篱笆围了起来，篱前放着鸡笼和狗屋！

下午到女作家乌福女士（吴尔夫）Virginia Woolf）处吃茶，无意中提起这个笑话，我说，“我们中国的后花园，是可以‘订终身’的地方。再不济也有一个亭子，几盆花草，几根树。比如我们老家的后花园，在故家中，算是很小的，却也比我今天所看的大到几百倍……”她也大笑。从那里我们就说中国的园林，中国的岁时节序，中国大家庭的种种风俗习惯，说到我的祖父，我的童年……她忽然说：“你为什么不写一本自传，把这些都详细的描写下来，这对于我们外国人，一定是很有价值的。你赶紧写，我替你翻译。”我谢了她，说：“难得你如此热心，我回国后就开始，希望你不厌烦才好。”

我回国后不到一个星期，中日战事就爆发了。在迁徙流离之中，我始终找不到写长篇文字的时间。去年夏天又得到了乌福女士自杀的消息，写自传的兴趣，也就减到零度。

不过和几个学优生学、社会学的朋友谈起，他们仍是鼓励我写，他们说一个人的遗传和环境，和他个人的理想与成就，是有种可寻迹的关系的，客观地写了出来，无论好坏，都有历史上的价值。我想想倒也不错，我是生在庚子年后，中国的一切，都有极大的转变，假若只把自己当做一条线索，来联络起四十年来周围一切的事实，也许可以使后人在历史之外，得

到一个更生动更详尽的参考。而且在不以自己为中心的描写之中，也许使“渺小”的我，敢于下笔。

我还不知道什么时候可以开始写，一则在抗战期间，故乡隔绝，许多有关的文献都找不到——例如祖父和父亲的年谱——二则有些朋友预先断定到这本自传的失败，说是关于有些事件，也许不会写得太详细，太忠实，不过我仍想尝试，也许等到文献易于收集，同时自己年纪再大一点的时候，我能够更从容，更准确更客观的写了下来，使人知道在抗战以前四十年中一个小小生命的社会背景。

因着蓬子先生的来稿，特自述我的愿望如上。

三十一年三月二十八夜，歌乐山。

（本篇最初发表于《文坛》1942 年 5 月第 3 期。）

《蜀道难》序

《蜀道难》是西南联大教授罗莘田先生，在民国三十年五月至八月，自云南昆明至四川东川西川和川南旅行的游记。他的游伴有梅月涵校长和郑毅生教授。行期三个月，所用的交通工具有九种，参观的学术机关十余处，会到的老友新交更是不计其数。无怪他写来洒洒七八万言，有声有色了。

我和罗莘田先生熟识，是在民国二十七年秋日。那年我们自北平南下，罗太太托我们带几套寒衣，到了昆明，把寒衣送出，罗先生就同陈雪屏先生来访。文藻和罗先生是旧友重逢，当然高兴，那天谈话相当的多，我才得机会充分领教罗先生的言论丰采。自那时起我们过往很密，能够把罗先生加在我们知友的名单上，我觉得是非常荣幸。

罗先生是北平人，充满着燕赵的气息：诚恳，忠直，富于正义感，同时三十多年的读书，又把他造成